

王夫凡  
主編



花  
椒

陳大慈著

黎明小叢書

黎明書局出版

杭州民國日報  
沙發欄主筆

陳大慈著



# 花 椒

(小品文集)

上海黎明書局版

版  
所  
有  
黎  
明  
書  
局  
權

1933,6,初版

1—2000本

實價三角

黎明小叢書

花

椒

編著者

陳大慈

出版者

黎明書局

發行者

徐毓源

發行所

上海四馬路  
黎明書局

代售處

河南路口  
各埠各大書坊

# 目錄

詩畫	一
舞劍	五
獵	七
漏	一一
花椒	一五
講故事的人	一九
黃昏	二三

- 月下……………二七
- 月琴……………三一
- 躺在焦葉上面……………三五
- 由雪聯想到鹽米和麵粉……………三七
- 吃了怪可惜……………三九
- 大學校與瘋人院……………四一
- 難乎其為老師……………四三
- 師長，丘八與丘九……………四七
- 學些皮毛工夫回來……………五一

畢業生與出嫁的女兒	五五
點名	五七
農村的警察	六一
「狸奴」的反抗	六五
松鼠寒鴉與火鷄	六九
小鴿子	七三
灰色的天	七七
大雷雨	七九
火	八一

炭的頌讚	八五
檀香扇	八七
一份禮	九三
賣畫的老人	九九
擠	一〇五
人之初	一一一
第一個與第二個	一一五
第九藝術	一一九

# 尋 春

『春歸何處？』

寂寞無行路。

若有人知春去處，

喚取歸來同住。』

——黃庭堅：清平樂

春悄悄的走了，不知道走到那裏去了！我們一心一意的眷戀着春，春却毫無留戀的離開我們了。

以前，人說「陽春有腳」，我不信；現在，證實了，要是沒有腳，春怎的會走呢？

怪道春近來的動靜和初來時有些兩樣，——起初她總是融融洩洩的，活活潑潑的，近來却一變而為冷冷清清的，沉沉寂寂的了。

原來她早就預備着「溜啊！溜啊！」的心情！現在她果然悄悄的走了。

想想看，春爲什麼要走呢？我們有什麼開罪了她？

想起了，總是人們的嘴巴不好，因爲近來春意闌珊，人們便感傷似的說：「春老了，春老了。」這是多麼給春以難堪！春最近悄悄的離開我們，不就是

因爲這個緣故？

春走了。春啊！你走了之後，杜鵑叫得好苦喲！牠們的眼眶已哭出血淚來了，牠們的喉嚨已啼不成聲了。鶯兒，燕兒，千聲萬聲也喚你不應；蝶兒，蜂兒，千遍萬遍也尋你不見。花兒殘了，落了；柳兒都也沒精打采，不像先前的婀娜迎人了；人們的心坎中都像失去了一件什麼寶貝似的。春啊，爲什麼你不歸來？春啊，爲什麼你不歸來！

有誰能夠知道春的蹤跡呢？

春具着苗條的身段，窈窕的丰姿，溫柔的性格。春穿着淺綠色的衣裳，花團錦簇似的。讓我套着廣告上所習見的成語，在此登一廣告吧：如有仁人君子，知道春的下落，通風報信，因而尋獲者酬洋億萬元——「春宵一刻抵千

花  
椒

「金，」  
「只要尋得春回，什麼我都不在乎的，什麼我都不在乎的。」  
四

## 舞劍

成了我的日課之一而且慣列在每天的第一課的是舞劍。

我學劍的動機，不是因為抱着英雄的野心，像劉邦一樣，有一天「斬蛇起義」；也不是因為受了武俠影片或傳奇小說的影響，想把劍術學的精通，除暴鋤奸，替天行道，有一天「斬龍遇仙」；只是把牠當作運動的一種而已。

對於運動，我從少就喜歡，我至今還注重。拍球、排球、絨球、彈子，每一種我曾經有一時期感到熱烈的興趣，幾乎可以用一個「癖」字來形容，可是後來漸漸地覺得興趣不如從前的深濃。跳舞，我曾經學會了好幾種，我也把牠看

作一種運動，但是這種運動不久對於我完全失寵，近來我學會了太極劍，覺得舞劍才是一種富於藝術意味的運動，你瞧，「耀如羿射九日落，矯如羣帝驂龍翔；來如雷霆收震怒，罷如江海凝清光。」夠多麼壯觀，又夠多麼威風！

在從前，不要說雄赳赳氣昂昂的武夫，卽如大聖大賢，他們出門時常佩劍，這簡直和現在的人出門帶着手杖一樣的普遍。如孔子周遊列國，身不離劍；如李白家有青萍劍，不時帶身邊。到如今，雅士騷人，每喜歡說「一琴一劍」；文人落拓，輒謂「書劍飄零劇可憐」。總之，古人——或好古之人——把劍當作一種裝飾品是真，但是佩劍或藏劍的，不一定能夠舞劍罷。

## 獵

初夏的晴空，點綴着白的雲，紫的雲，光怪陸離的，幻成奇峯，幻成怪獸，忽而像兔，忽而像狗，忽而像野馬，忽而像大鵬鳥，東一堆，西一堆，瞬息萬變的。

浮雲不歇地在空中飄着，我們加速地在浮雲之下——同時也在太陽的熱力之下——跑着。

到了五雲山，於是開始了我們作爲興奮劑、作爲新的刺激、作爲別開生面的運動的打獵。

我們一行四人，穿着不一律的便裝，帶着不一樣的獵鎗，四散着。

我跑近人跡所罕到的叢林中，步聲驚醒了一隻正在晝寢的貓頭鷹，牠連忙張開了翅膀，從這邊飛往那邊，不提防我對準牠開了一鎗，牠應聲而倒；可是我找牠不到，我頓時想起我們缺少了一隻供我們驅遣的獵狗。放棄了「其肉不足食」的貓頭鷹，留神窺探我們的目的物。不一會，驀然一聲嘎嘎的長鳴，從我的頭頂上掠過，抬頭一望，看見了一隻不知是鷹還是隼（後來才知道是鵠）的飛禽，得意地在空中盤旋着，像帝國主義者的示威一樣，全沒有想到死期將到。給我迎頭開了一槍，牠丟然跌在離我的身邊不到一丈的斜坡上，就近一看，槍口發現在牠的胸部，染着血點的翅膀拍了幾拍，牠再也不能動彈了，牠的眼睛向我瞟了一眼，作最後的睥睨。

停了半晌，我又發了一鎗，擊落了一隻野鴨。

叢林中僅僅有區區的幾隻不知名的小鳥，我饒了牠們的命。

同伴之一，先到了伏虎亭，吹着口哨。我們遙相應和。於是我們殊途同歸的集中於伏虎亭，當時倒巴不得有老虎出現。

吃着帶來的麵包和沙丁魚，各人述說剛才的經過和誇示自己的鎗法，非常的起勁。這一役，所獵得的動物，以野鴨爲最多——鴿一，鷓一，山鷄三，野鴨七，我們慶幸我們晚上可以舉行一個富於野味的聚餐會。

餘勇可賈，我們各人用槍尾措着自己的成績品，大踏步地跨過五雲山頂，取道由雲棲回來。

歸途遇着在蜜月中的何君夫婦。女的吃驚於我們的殘酷，嬌憨地說，

『別人正來放生，你們却來打獵，未免殺風景啊。你們是劊子手，你們真是殺風景的劊子手！』

我注視她手中拿着的一大束從山上折下來的野花，嚴重地加以反詰：

『你，好端端的把鮮花摘下，不也是殺風景的劊子手麼？』  
我們相顧而笑。

當晚，何君夫婦也參加我們的富於野味的聚餐會。

## 漏

寓所是古剎似的會館的一隅，天花板上往往有狐狸在表演「狐步舞」，自然難免發生了一二罅漏，在兩天前才叫泥水匠修過；今天下着滂沱的大雨，房子卻又漏了，漏的地方反而比以前還多——兩處，三處。

把臉盆，漱口盅，都放在漏的地方，不夠支配，連花瓶也不得不用來乘漏。花瓶是故人從故都帶回來的很名貴的一尊，胆形的，古銅的質地，鑄着一極神氣活現的見首不見尾的五彩金龍，夠大方，又夠精緻。瓶裏供養着一枝含苞欲放的薔薇，襯以嫩綠的鷄爪楓的葉子，顯得非常的可愛。瓶要乘漏，

我于是把插在瓶裏的花花葉葉都抽出來，我忍心，我太忍心了！終於仍舊讓牠們插在瓶裏。——這已經是無可奈何的事了，拿這麼一個美麗的花瓶來盛漏！

幸虧從天花板上漏下來的雨滴，無損於花瓶，無損於薔薇，也無損於楓葉，而且適足以促進花的榮華，增加葉的蒼翠呢。想到這裏，我可以一仰不愧於屋漏！

窗外的雨一陣大一陣細的下着；從天花板漏下來的雨水滴個不停，滴在臉盆裏，滴在漱口盅裏，滴在花瓶裏，或滴在薔薇和楓葉上，發出各種不同的音響，和以簷前淅淅瀝瀝的雨聲，成了一種悅耳的有節奏的樂音。我靜聽

着，我注視着，我忘記了「漏」給我以許多的不便。

無論如何，漏要等天晴時才能修整。此刻我只好自己給自己解嘲：房子雖然漏，（一）幸而漏的地點，不在床上，而在床邊；（二）幸而漏的地點，不在晚上，而在白天；（三）更幸而不在我出門的時候。有此三幸，於天何怨？於人何尤？



## 花椒

昨晚忘記把漿糊蓋好，一盒漿糊被老鼠偷吃了一大半。漿糊刀也被老鼠拖走了，找來找去找不着。書桌上，地板上，留着幾顆鼠矢，很不雅觀。老鼠簡直是可惡極了。

老鼠可惡的地方多着哩，什麼東西牠們都要齧，書籍也好，肥皂也好，艸帽也好，教人防不勝防。這非得想個善後辦法不行。

除了養貓，除了買各式的捕鼠機，對付這種「宵小」可有更好的方法麼？

想起了兩個月前到許先生的家裏，他在收拾書櫥，把一包一包的花椒放在每個書櫥裏。他說花椒能辟鼠，從前他在一本筆記裏看見，試試看，果然很有效驗。

不堪老鼠的騷擾，于是我決意馬上買些花椒回來。

先走到一家藥材店裏探問。店夥老實得很，說在藥材店裏買花椒不合算，介紹我到隔壁的南貨店裏去買。兩角錢買了一大包。

歸來把牠拆開，露着纍纍的像打鳥的鐵砂一般大小的果實，赤色的，有濃烈的異香，撲人的鼻。這香就是以使老鼠聞而却步。

我把這一大包的花椒分成了若干份，用很薄很薄的紙包好，丟在床下。

茶几下，網籃上，書櫥裏，抽屜裏，以至於門角落裏。

我對於花椒油然起了信賴之心。

記得故園從前有一棵花椒，野生的，像薔薇一般帶着刺，春天到了也開着黃綠色的小花朵。可是，因為牠的花朵不足以動人，牠的果實不足以供嚼，不爲我們所重視，後來把牠斬掉，而且連根拔去，改植木瓜，當時我們都不知道花椒的果實有辟鼠的功能。現在想來，我不禁爲那被斬的花椒叫屈。



## 講故事的人

『我不願做皇后的倖臣，

也不願做皇帝的顧問，

只願替小孩子做個講故事的人。』

——魏瑾凱脫

黃昏的時候，晚飯已經吃過了，在院子裏，或草地上，招引一班小孩子，聚攏來，坐下來，講些他們所喜歡聽的故事給他們聽。他們乖乖地坐着。他們的耳朵都傾向你來，他們的眼睛都凝視着你。他們偶而起了好奇心向你發

出疑問，或猴急地催促着你快一點快一點把故事的結局說出來，那種天真爛漫的表情，就是你所費的唇舌換來的代價。

一件故事說完了，不妨叫他們把它講給你聽，你別小覷他們，他們往往會添油添醬，比你說的還好笑。他們高興的話，儘可以叫他們把你剛才所講的故事用簡單的圖畫繪出來，或叫他們隨便講一段故事給大家聽聽。但千萬不要勉強他們，講不講，繪不繪，絕對讓他們自由。你講故事的，只要想法子引起他們的興趣，使他們每一個人都感到非繪不可，非講不行，那便是你的成功。

小孩子在臨睡前，聽了一件有趣味的近於獎勵的故事，除了晚上舒舒

服服地做一個好夢外，也慣下決心明天做一個好人，做一個在故事中他所嚮慕的好人。無論在衛生上或道德上，講故事的人影響於「小聽者」是很大很大的。



## 黃昏

黃昏真是一天中最美麗，最可戀，而又最富於詩意的時光啊！這大好的時光，適宜於吟詩，適宜於作畫，適宜於戀愛，一切因各人的環境與心情而不同。向來，不知有多少美妙的詩歌是在這大好的時光吟咏而成，不知有多少名貴的圖畫或照片在這大好的時光描摹或攝製，更不知有多少甜蜜的戀愛，在這大好的時光浸潤成功！

瞧，夕陽欲去還留的依戀在西天的一角，金黃色的光綫從牠的周遭放射出來，蔚藍的天空平添了一抹一抹的光怪陸離的紅霞，這很足以壯壯夕

陽的行色。這正是黃昏的時候。

人啊，你沒有估量到宇宙的富麗吧，在這大好的黃昏，你可以窺見這宇宙的富麗的一斑了！詩人啊，憑你的經驗與想像，你能夠舉出一個比黃昏更含有豐富的詩意的時、空、或事物嗎？

在快要到黃昏的時候，太陽活像一個嬌羞無力的小姑娘，紅着臉兒，巴不得躲在西山背後；牠又好像一個慣會作弄人的小丑，把你的影子拖得怪模怪樣的長。牠是具有無限的嬌憨，又具有無限的幽默。此情此景，真教人有無限的低徊。

想起來了，

「夕陽無限好，只是近黃昏！」

這詩是李商隱作的。這大概是他晚年時的感喟吧。不然，奈之何衰靡淒涼一至於此！在青年人，不會有，而且不應有這「厭厭如泉下人」的語氣吧。

又想起來了，

「月上柳梢頭，人約黃昏後。」朱淑真不云乎？

我想，惟其是「近黃昏」，愈足以使人——有「約」的「人」——深深地覺着夕陽的「無限好」。想想看，一個「月明才上柳梢頭，卻早教人約黃昏後」的青年，男或女，好容易啊才盼望到「近黃昏」！黃昏近了，不久而黃昏來了；黃昏來了，又不久，而愛人來了。所謂「夕陽無限好」者，殆指此歟？

這裏，讓我來把李商隱的詩更動兩個字：

夕陽無限好，好在近黃昏！

你好青年，浮游在愛河中的幸運兒，當有同感吧。

## 月下

電燈陡的黯淡下來。

燈光下，朦朦朧朧的，如囊螢，如映雪。

那天晚上，月正圓，記得是國曆中秋的前一天，又據說是廢曆中秋的後一天。編輯室裏半明不滅的燈光，和室外朦朧的月色，混成一片。這樣的光綫是不宜於工作的，尤其是編輯工作。

兩個勤工，一個忙着打電話叫電燈局派員來裝修，一個忙着去買洋燭。幾位同事，都從編輯室裏踱出來。在簷下，或望月，或徘徊。

當然囉，各人有各人的心事。

所謂「心事」，有不可告人的，有不妨告人的，無論誰。

別人的心事，不敢問，却敢猜。把所猜的說出來，雖然同事們海一般的大量，不我怪，其如說起來話長何！息事寧人，姑從略。

我的心事，難保別人不我猜，更難保別人不瞎猜，打開天窗說亮話，讓我自己來道白則箇。

却說那時候，我從燈光黯淡的編輯室踱至簷前，仰見明月，咸從中來，有一位同事正吟哦着李白的五言絕句：

「舉頭望明月，  
低頭思故鄉。」

這詩思和我當時的所感有點出入。雖然我也「舉頭」我也「望明月」，我也「低頭」我也「思」。可是，未能免俗，我所思兮在「大洋」！

「大洋」是圓圓的，月亮是圓圓的。望望那圓圓的月亮，真教人聯想到像月亮一般圓的白皚皚的「大洋」呢。

你飄泊異鄉的遊子啊，假如你有了相當的大洋，也許你不至于離開你的故鄉？你睽違兩地的情侶啊，假如你有了相當的大洋，也許你倆永遠不致天各一方？

舉頭望明月，低頭思「大洋」！



## 月琴

久矣夫我沒有撥弄月琴的絃線，這之間大有原因！

十年前我已經把月琴學會了，教我的是我的一位同學鄭兆民，他是很有富于音樂的天才的。中西樂器，他可以在大庭廣衆之中奏演的有好幾種。月琴是他的特長。那時他住在我的隔壁房間，悠揚的樂聲，時時在我的耳邊動盪動盪，這一來却引起我對於音樂的興趣。他的房裏有簫，有口琴，有懷娥鈴，有月琴。用口吹的樂器，我都不大喜歡，怕的是：你吹我吹，難保那樂器不成爲傳染病的媒介。懷娥鈴我未嘗不喜歡，只是因爲它的價錢太貴，一旦學上癮，

又買它不起，到是一件可惱的事，那只好割愛。我當時就看中了月琴，價格的便宜是其餘事。我最愛牠的形狀，月一般的圓。兆民最先教會我彈「曼曼花」小調，後來又教我彈「西皮」、「賣雜貨」、「貴妃醉酒」一個月工夫，我已經摸到門路。第二學期我買了一個月琴，是他給我挑選的，聲音異常的清亮。不幸這學期兆民竟然罹了一種叫做「胆石」的頑症，經醫生割療，披肝瀝胆，終於無救。他教我彈的「閩」、「西宮怨」還未完功，以後我就缺乏學習月琴的機會了。

後來我到上海求學，月琴也帶在身邊。每逢有暇而無聊的時候，就撥絃作響，藉以抒洩抒洩我的情愫。老友周惠蘇最愛聽我所奏的梵音，他在校

和我過從甚密，央我教他，不久他對於「爐香讚」和「萬德圓融」已經撥弄得很純熟了。惠蘇去年任職於戰委會外交處，五三變起，與蔡交涉員公時同時遇害。他那雙愛聽我的琴音的耳朵，恐怕給倭寇割掉了！——這之後，我總提不起彈琴的興緻來。

是啊！教我月琴的早已棄我而逝了，而我教他的又爲國捐軀，我那裏還有彈牠的興緻呢！後來我的月琴給朋友們輾轉借去，而今不知流落在何方！前天在小湘的房裏，見到壁間掛着一個無絃的久已塵封的月琴，傷心的往事驀然又湧上我的心坎。

小湘說把那月琴贈給我，我不曾領受，只有「心領」而已。



## 躺在蕉葉上面

燠熱的天氣，人簡直是製汗的機器，多少水分進去，幾幾乎有同量的汗分泌出來。這時候，你坐在石上，石上炙你的臀；你臥在蓆上，蓆上烘你的背。我想，頂好是躺在蕉葉上面，如果時間容許你休息的話。

蕉樹，在西湖不多見，在廣東就多得可以。牠的葉很大，儘可容一人躺下；葉的顏色鮮綠得可愛；氣味不遜於香蕉；表面的涼滑尤不是別種植物的葉可比。

鄉園植蕉樹頗多，少時候，每逢夏天，常常割下蕉葉來，用冷水灑過，給毛

巾抹乾，墊在板凳上，作蓆用，這可以說是「稚」人深致。經過相當時間的一貼肉，「蕉葉的顏色由綠而黃；於是起來，再用冷水灑過，歇一會，躺下去仍然不減初時的涼爽。有人說，女人的氣息和男人的不同，她們躺在蕉葉上，蕉葉比較容易變黃。這不是我親眼見過的事，不能證實。且「保留」俟諸異日的研究。

這裏我順便介紹給躺在蕉葉上的朋友一個相當的枕頭——西瓜。

## 由雪聯想到鹽米和麵粉

在江南難得看見這麼大的雪，接連下了一晝夜。下雪的時候很好看，像撒鹽，像撒米，像撒麵粉。你好讀者不要以為我是老饕之流，看見了雪就聯想到那些食料。聽我說，用鹽用米用麵粉這一類東西來形容雪，那才是平民文學，說得更時髦些，那才是新興的文學。

我曾替過一位寫實派的詩人謝朗抱不平，他咏雪，說「撒鹽空中差可擬」，人家傳為笑柄，其實那也不失為寫實派的詩。蘇東坡雪後書北臺壁詩有句云：「不知庭院已堆鹽！」後世正傳為美談咧。可見得用鹽來形容雪，別

具一種風味。

用米來形容雪的，古時也大有人在。「風飄細雪落如米，」白居易不是這樣說過麼？

嘗閱姑藏記，見有這麼一段記載：「萃公對雪，尚隆之曰，「麵堆金井，誰調湯餅？」這是用麵粉來形容雪的。又李商隱咏雪詩：「人疑遊麵市，馬似困鹽車。」這些都足以證明用鹽用米用麵粉來形容雪，不但無傷于大雅，而且別有一種幽默的情趣。

古人有用「玉葉」，「璇花」，「銀沙」，「瓊屑」來形容雪的，這些字眼兒不免帶有貴族文學的色彩，布爾喬亞的氣味，據說應該在打倒之列。在下引用鹽和米和麵粉來形容雪，分明是平民文學，想來可以得到不少的同情。

## 吃了怪可惜

筵開處，擺列着各色各樣的菜，那不一定是海錯山珍，只要顏色和式樣來得悅目，這對於看的人總算是一種眼福。說得有詩意一點，這些又好看又好吃的東西，最好能夠讓牠們久遠地保持美麗，給我們鑑賞鑑賞，要不是等着牠們吃了救命的話。你想，多可愛的一椀食品，陡的把牠們嚼得爛碎，吞下肚子去，這只能滿足暫時的食慾，而對於別的慾望——至少是視慾上——就感着缺陷，這是多麼可惜！

畫家達納爾曾在某家晚餐的席上，對着盤中的生菜食品，就覺得牠的

顏色的可愛。他凝視着牠，說：『好清爽的顏色啊，這正是我要用的顏色！』日本近代作家夏目漱石，一天看見燒魚裏放着青菜，此外又放着紅白的蝦，便按着筷子不動，覺得這樣好看的東西，吃了怪可惜，怪可惜。

中國人慣打譬喻說，雞肋這種東西，食之無味，棄之可惜。其實，有許多味兒很好的食物，吃了尤爲可惜呢。

不過，在愛到極點的時候，往往巴不得把那對象一口水吞下去，這種心理在人類和其他的動物都是很普遍的。有些母貓常把自己新產的小貓吃掉，這就是一例。如果有人認爲這是屬於蠻性，我敢說，「嚼臂」和「接吻」都是蠻性的遺留。

## 大學校與瘋人院

『想到了學校，不免要聯想到廟宇。』夫凡先生說。我呢，想到了學校，不免要聯想到瘋人院。

瘋人院，我曾經參觀過，牠給我的印象頗深；大學之門，我也曾經「入」過，亦頗知其其中的底細。我覺得，學校——尤其是大學校——的確有點和瘋人院相像。且慢從建築上看，說瘋人的寄宿舍和大學生的寄宿舍差不多；按諸實際，一間瘋人院裡有許許多多的瘋人；一間大學裏也有不少的书痴，书趺子。那些书痴，书趺子，可不是和瘋人在「伯仲之間」？又如，舉行校際賽球的

時候，有所謂啦啦隊也者，臨陣助威，叫器萬狀，甚有粉墨登場，扮成怪模怪樣，幸而勝，則歡天喜地，如醉如狂。他們的這種動作和瘋人的可有什麼兩樣？

據英報載，英文豪蕭伯訥氏近在泊來茅斯大學演說，極力詆毀大學教育，謂牠敗壞學生底智慧，破滅學生底創造的思想。又說：『吾人於牛津，劍橋等，儼然不可犯之學府，所須努力者，乃爲摧折其屋，使不留一椽。假使如是拆毀之工作太嫌費力者，則宜改爲瘋人院，使神經不具之人居之。』

看了蕭氏的話，你難怪我有時想到了學校就要聯想到瘋人院。

## 難乎其爲老師

據說教書的人有好幾種階級，教小學生和中學生的叫做教員，教大學生的叫做教授，此外還有助教與講師之別。這裏爲行文的便利計，姑沿舊名，統稱之曰「老師」。

「老師」在以前，幾幾乎有上帝般的神聖，有皇帝般的威權，有父親般的尊嚴。到如今，不比從前，爲師的，時時要博取學生的歡心，事事要尊重學生的意見；不然，飯盤敲破了還不要緊，怕的是性命難得安全，有吃手槍的危險。不信，請看路透社本月三日倫敦電：

『劍橋皇家學院教授華拉斯頓今日在辦公室內爲一年級大學修業生卜資開槍擊死。偵探韋立斯亦被擊死。卜資旋開槍自戕，送入醫院，不救而死。卜資未告假，輟課數日，華拉斯頓召之入辦公室，而加詰責，不意卜資遽出槍轟擊之。』

英國教育號稱嚴謹，學風大率沉潛，竟然發生這樣駭人聽聞的事件，真教普天下執教鞭的人同捏一把冷汗！其實，這種事情已數見不鮮，在我國已有先例可援。三年前，廣東蕉嶺中學不是發生過學生槍殺校長的事情麼？最近劍橋皇家學院學生卜資之槍殺教授華拉斯頓，這也許是「東風歐漸」

記得友人C君去秋任教職於某學院，一天他來望我，晤談之餘，我問他，

『學生們頑皮不頑皮？』他搖着頭說，『他們真是無法無天！有一次，我上課，他們在課堂裏開什麼會議，把課室的門關住。有人在窗口對我說，「先生，我們現在開會，請你屈駕在外面等一等。」你看這樣成什麼體統！』他又說，『上回小考的題目，我稍爲出得難一點點，隔天我接到了許多匿名的恐嚇信，說要給我吃吃紅色補丸。』末了，他憤憤地說，『這種學風，非厲行整頓不可！』但，不久，我的那位主張厲行整頓教育的朋友以被「驅逐」聞矣，然猶幸其不致於吃手槍也！

小時候，嘗讀三字經，中有句云：

『教不嚴，師之惰。』

時至今日，那句話當然「不足爲訓」了，事實告訴我們，應該把牠改爲：

『教得嚴，師之禍！』

## 師長、丘八與丘九

『老丁真好運氣，在W校畢業就任團長，現在居然升任師長了。』老黃在報上看見老同學老丁新任師長，多少有點兒眼紅。

『呸，這算得什麼一回事！你瞧，不瞎吹，畢業後我起碼要做師長！』老張說時，神氣活現。

這是暑假前的事。

○ ○ ○  
最近老張有信來，他果然在S市榮任「師長」了，他說雖然不能像大元

帥；「擁有十萬貔貅」的威風，但手下有不少的「猢猻」受他管束，威風倒也不弱。不過那些「猢猻」們比「貔貅」們還要難管，「師長」實在不容易做。

讀者看了以上的一段話，大概都曉得我那位朋友做的是什麼角色？

○

○

○

彷彿五四運動初年，有人拿「丘九」的榮銜加在學生的頭上。我相信，那不是絕對沒有理由的。只要顧名思義，學生和軍隊——丘八——顯然有許多相類的地方。當教員，在名分上是被丘九所稱為師長的，你不要小覷了這種師長，其實，做丘九的師長，比較做統領丘八的師長還要難上加難，因為丘八們的頭腦簡單，富於服從性，易得指揮，丘九們可就兩樣。

在從前崇拜「天地君親師」的時代「師」的地位被看得很高師的權威被看得很重，做師長就好像做官。你看，「官」字兩個口，「師」字也是兩個口，這不是一個確鑿的證據？但時至今日，人心不古，師道不尊，當「師長」的稍爲不滿丘九們的意，便要被罵爲「飯桶」。這種師長委實不容易做！

不過，大丈夫不能擁貔貅十萬，也當統猢猻三千。說得更明白些，一個人不能做統領丘八的師長，就是執着教鞭，指揮丘九也是一件足以自豪的事。



## 學些皮毛工夫回來

一般留學生在國外吃了相當的麵包牛油以後，得了碩士或博士的學位，坐着總統船或皇后船回來，洋洋得意，得意洋洋！回國之始，他們的眼睛大都生在眉毛上，覺得祖國這樣開倒車，那樣又落伍，社會非澈底改造不可，家庭又非通盤刷新不行，處處都表示一種極端的憎厭的態度。遲之久，遲之又久，他們不特對於社會未嘗有所建樹，對於家庭也不見得有所裨益。爲父的氣不過，往往板起面孔來說，『看你在外國幾年，好的沒有學回來，光學了人家的皮毛！』

真能夠學到人家的皮毛工夫倒也「差堪告慰」了，只怕連人家的皮毛工夫也學不到！

同胞！你不要看不起這皮毛工夫，爲了這皮毛工夫比不上外國人，每年不知送給外國人多少雪亮的銀子！

你的皮鞋，你的皮帶，這皮不是從外國船載來的嗎？你所穿的嗶嘰，佛蘭絨，和一切毛織品，又有幾件不是外國貨？看一大宗賤價的牛皮輸出，一大宗價昂的皮革輸入。一大批不值錢的鷄毛鴨毛羊毛運去，一大批價昂的呢絨嗶嘰及其他的毛織品運來；而這一船船的外國貨航海而來啊，又換了咱們不少的國幣出去。這樣，咱們中國又那得不貧！

咱們中國實業的落後是無可諱言的。利權外溢，漏卮不一而足。人人徒知嘲笑留學生學了些皮毛回來，而不知真正的關於皮毛的學問却很少有人從事研究。友人平明君，有見及此，立志赴美研究製革，並擬考察外國毛織事業，以爲將來振興祖國實業之一助。明天他乘格蘭總統放洋西去了。

別矣平君，我誠懇地望你如願以償的學些皮毛工夫回來！（作爲送別的序）



## 畢業生與出嫁的女兒

學校與畢業生的關係，就現在的一般學校來說，像什麼對於什麼呢？說得率直些，像旅館之於旅客，說得好聽些，像家庭對於女兒。前者，予欲無言；後者，予不能已于言。

倘若拿學校來比作家庭，不消說，畢業生便是出嫁的女兒了。在學校舉行畢業典禮或歡送畢業同學的當兒，我們往往聽到校長或教師亦莊亦諧地拿出嫁的女兒來比喻畢業的學生。尤其是，校長對着將出而為社會服務的畢業生致訓話的時候，更容易使人聯想到古時候做母親的對於臨嫁的

女兒所說的「往之汝家，必敬必戒」的這一套。

畢業禮舉行後，畢業生離校了，像出嫁的女兒似的「嫁」給社會了。「嫁出女兒潑出水」這句俗語在我們的社會上是很普遍的，而一般家長的腦經，多不免存有這種可鄙的觀念。請問各學校當局，能夠始終負責的不把畢業生當潑出的水一樣看待嗎？

韓退之博士的祭十二郎文有云：「……教吾女與汝女，待其嫁，如此而已！」這話恰好為一般的學校當局寫照。可不是，你看一般的校長和教員，他們「教」學生，也不過等他們「嫁」等他們畢業，「如此而已」！「此」外就沒有下文。

「嫁出女兒潑出水」這是出嫁的女兒的悲哀，這也就是與出嫁的女兒有同樣的命運的畢業生底悲哀！

## 點名

才結束了學生生活，幸運地接到了S學校底聘書的K，今天開始授課了。在K，這是一種新生活的開始。

到了學校，K感到一切的陌生，學生都是陌生的，同事也大多是陌生的，連教員休憩室裏的牆壁，衣架，書櫥，桌子和椅子，也漠然顯示出一種陌生的態度。

上課的鐘聲響了，K帶着自己編好了的講義，帶着點名的簿子，帶着和訓練期滿的新兵第一次開往前線時差不多一樣的心情，踱進自己剛才會

一度探問明白的第九課室，向許多陌生的面孔微微的點了點頭，把講義擱在一邊，然後打開了點名簿子，開始唱名：

——丁乃文，

——到。

——龔鬱龕，

——到。

.....

不提防在點名簿上突然發見了一個陌生的但又似曾相識的字，字音

不好瞎猜，K在窘。

幸而情急智生，說時遲，那時快，K毫不遲疑地把那個嵌有陌生的字的姓名跳過了不叫。一直到了點完名之後，他才若無其事地，從從容容地，問一聲：

『有沒有未曾點到的名字？』

一個學生一骨碌的站起來，還沒有開口，K先發制人：

『你叫什麼名字？』

『黃鑑。』

從那個學生的報名聲中，K知道了「鑑」字讀音是「灌」，幸而自己不曾讀作「權」或「謹」；他透了一口氣，故意在點名簿上做了一點手勢。在這一

剎那間，他領略到自己的一點點兒的小聰明。

下課後，K想起了從前在且大學念書的時候，有一位新從法蘭西得了「都看透」學位回來的教授，他姓楊，他把一位姓楊名士溥的同學叫作楊士博，引得全堂大笑。從此大家不稱他爲博士楊，反而把「楊士博」這渾號回贈給他。K慶幸自己這回不會鬧笑話，覺得前途很可樂觀。K又發覺自己的疏忽，事先不會把點名簿翻翻，看看有沒有陌生的字。K旋又自怨，即使早幾分鐘發見了點名簿上有陌生的字，自己也不好意思問人，而教員室裏也不見得備有中國字典；作算是有吧，翻翻點名簿，又翻字典，這是不大體面的事。K越想越覺得剛才的應付，是一種當教員的秘訣，適用於第一次點名的時候。

## 農村的警察

農村社會沒有所謂警察，有之，狗就是了。

任何地方難得沒有偷兒，但在村落裏，養狗的人家可有恃而無恐。

夜闌，人靜，沒有月，沒有星，黑黢黢的，是偷兒躊躇滿志的時候了。

在×鄉。不知那裏來的一個偷兒，拿着一柄破葵扇，一紮香，鬼鬼祟祟的，在一家人家的門前，運用他的可以說是巧妙的然而其實是非常愚笨的技術：燃着香，用火種接觸着門面，屬於門門的那部位，他拿着葵扇，不歇地煽着，煽着，煽着那帶有火種的香。

門焦了。

門燒了。

好容易才燒成一個飯碗般大的洞！

偷兒的手探進去把門闩一拔，門兒像虛掩似的一推就開了。他躡着腳兒進去，不提防砰的一聲把什麼碰跌了，突然引起了狗的吠聲：

「禍！禍！」

接着，「禍！禍！……」

四鄰的狗都禍禍地響應起來，

偷兒聽着「禍！禍！」的聲音，恐怕大禍臨頭，毫無所獲的拔腳就走了。那

隻狗還禍禍地追着他。

狗的主人聽着「禍禍！」的聲音，知道禍多福少，連忙起來看看動靜。不得了，大門已經開了，有一扇門露着一個碗口般大的洞，門前丟着一柄破葵扇，和一些殘餘的香骨、香灰。

剛才狂呼「禍禍！」的狗已經跑回來了，噙着一塊襤褸的破布——不消說這是從偷兒的身上扯下來的。

這一回，因為狗的機警，總算不會肇禍。

狗是農村的警察無疑。



## 「狸奴」的反抗

白天，天花板上驀然起了一陣大騷動，乒乒乓乓的，我懷疑是狐狸追逐狐狸。

『呼呼呼！呼呼呼！』這分明是貓兒反噬的咆哮。

不好了，貓兒無可逃避地給狐狸抓住了。

接着是貓與狐的掙扎聲，貓在慘敗中的呻吟聲——這聲音活像一個無告的小孩子的啼哭。

一會兒，天花板上寂然無聲。貓兒給狐狸咬死是無疑的了。貓兒被咬死，

狐狸不見得就安然無傷吧。虎樣威風的貓兒，牠決不肯示弱，牠一定要反噬，牠的反噬一定有相當的厲害。

偶然想起，貓嘗被詩人稱爲「狸奴」，這不知道是「何所見而云然」！假如有人把這豈有此理的稱呼翻譯給貓兒們知道，牠們如何能夠忍受！

第二天，喚了泥水匠來，我們把天花板上貓兒被狐狸咬死的那部位指給他看，他登上屋頂，揭開了幾片瓦，看看有沒有死貓；可是，沒有。

過兩天，一隻死貓在院子裏的花欄上出現。牠的咽喉，牠的前爪，都帶着斑斑的血漬。想來牠是被狐狸吮飽了鮮血之後，從天花板上拖出來，又從屋

頂上丟下來的。

一個料工在花欄裏的柚子樹下，掘鬆了泥土，把那死貓埋在那兒，他說死貓是最好的肥料，埋了牠，包管那棵柚子將來有更大的收成。

也許因爲有了死貓的培壅，柚樹上的柚子更加豐碩起來，柚樹上的刺兒更加犀利起來；也許有一天，狐狸來偷柚子吃，被柚樹上長着的特別犀利的刺兒，戳破了牠的肚皮，結果了牠的性命。

貓的報復有望！貓的精神不死！



## 松鼠，寒鴉與火鷄

——抱朴廬上所見——

有了松樹，很容易招聚了松鼠。

松鼠喜歡嚙松皮，但不光是喜歡嚙松皮，松皮以外的植物，無論什麼花，什麼果，松鼠都喜歡嚙，雖然不一定吃。這是松鼠惹人厭的地方。

葛嶺抱朴廬附近，有松樹柏樹很多，樹杪枝頭，常常有松鼠出現。松鼠怪狡黠，宛如脫兔，忽然東，忽然西，夠活潑，又夠滑稽。比方說，人從松樹下經過，驀然一個松子墮下來，墮中人的頭，抬頭看，松鼠正蹲踞在松樹上，不消說，那是

松鼠向人開的玩笑。

抱朴廬的西邊，有木蘭一株，滿含着蓓蕾，枒杈上挂着一隻寒鴉，一隻火雞，表面看來，疑是中了獵人的彈，落在枝極上。問園丁，園丁說不是，是他故意買來挂在樹上的，那兒松鼠很多，牠們無法無天，早晚偷花竊果，只好把死的，老鴉，死的火雞，當活的用，嚇牠們。松鼠畢竟胆子小，像耗子一般，牠們果然不敢走近挂着老鴉和火雞的樹。上要不是這，樣牠們早就把樹上的蓓蕾嚼光了。他一面說，一面指着東邊的另一棵木蘭，一朵蓓蕾也沒有，的說是被松鼠嚼個淨，盡因為不會挂着，可以使松鼠退避的老鴉和火雞。一經挂了死的老鴉和火雞，別說胆小的松鼠不敢，來連別的活躍的飛鳥也不敢棲息在

棵樹上了。

死的寒鴉，死的火鷄，竟成爲護花使者。

註：烏鴉之帶有白色者叫做寒鴉。



## 小鴿子

不知從那裏飛來的一隻白嫩的小鴿子，徘徊在我們的院子裏，飛去了又飛來，飛去了又飛來，癡情的，好像這裏有什麼可戀似的。

小鴿子實在可愛，牠具着雪白的羽毛，紅的爪，粉紅的嘴尖，「黑裏俏」的眼睛，活潑的，伶俐的，很像知道人的意思，又很會逗人的歡喜。當牠翩然蒞止，我們的幾位同事，以至於排字房裏的學徒，都給牠引起了注意。小學徒看見小鴿子，頂開心，因而安排好了，一個羅致小鴿子的機關：一個圓形的鐵線製的什麼蓋，撐以一根瘦小的柴，柴繫以繩，長長的一條。在這機關的內外撒了

一把米。預備小鴿子走進這機關來找尋食料，遠遠地把繩一牽，包管牠有翅難飛。可是牠很機警，總不肯上他們的當，徒勞他們的守望。

一天，牠，這不速之客，驀然飛進我們的會客室裏，被工役瞥見，連忙把會客室的門一關，牠的命運是被注定了，怎樣也逃不掉。於是牠的兩翼被剪短了，牠的自由被褫奪了。牠像小雞一般，只能在院子裏踱步，連一尺高的花欄也飛不進。一個排字的學徒想來捉弄這小鴿子，被我喝住了。我生怕他那染了油墨的手弄髒了牠的白淨的羽毛。可憐的，這失了自由的無依的小鴿子！

鴿子，曾被稱爲「白衣的郵差」，因爲牠們能代人傳書。在銀幕上，我曾

看見過聰明的小鴿子送信於很長的距離而無誤。只要訓練有方，我想，這小鴿子也未始不是「孺子可教。」我得到圖書館走一趟，看看有沒有關於訓練鴿子的書。



## 灰色的天

老天沉着臉，灰色的，好比小孩子受着什麼委屈，鼻翼上升着，嘴角下沉着一樣。小孩子的眼淚是不容易忍住的，不要給我說中，老天快要掉下淚珠兒似的雨點來了！

果然，雨點終於被地心的吸力吸下來。雨下得不大，絲絲的，絲絲的。患近視的人也許辨不清是不是在下雨。此時用「濕衣不見」「墮地無聲」來形容牠委實再恰當也沒有了。

我在院子裏的簷前抬頭望着天，天只是迷濛濛的一片，沒有一隻飛鳥

在翱翔。——奇怪！想到飛鳥，飛鳥就翩然而來。來的是兩隻老烏鴉，牠們投向院子裏的梧桐樹上。是深秋，樹上的桐葉已落了不少，烏鴉的老巢分明暴露出來。牠們掠過的地方，帶雨的桐葉簌簌地落下幾片。牠們呀呀的叫了兩三聲，振了振羽毛，便瑟縮地竄進巢裏，暫時匿跡銷聲。

我依舊望着天，天空還是像前一般的陰沉，黯淡。氣壓低低地低低地像要壓下來壓下來的樣子，不由得我想起杞人憂天的故事。你不要取笑那位杞人，他是很富於詩意的，他憂天崩墜的當兒，也許和我現在所看見的天色一樣。

這對於我可說是一件奇蹟：這灰黯的天色使我同情於憂天崩墜的杞人。

## 大雷雨

入秋以來，秋陽不比夏日涼爽，反而變本加厲。秋老虎正在大發炎威，寓所裏的那隻大黃狗躲在門背後伸出半尺來長的紅舌頭來，那只小白兔迷着眼睛躺在桌子下一動也不動。近來我們難得遇着下雨，更難得聽着雷聲。有是有的，不過，雨是「揮汗成雨」的雨，雷是「聚蚊成雷」的雷。

這樣熱下去，熱下去，還了得！幸而，昨天熱得難熬的時候，忽然天氣驟變，一股一股的烏雲冉冉地淡淡地瀰漫着太空，起初雷聲轟隆轟隆地響着，表示快要下雨的樣子。一會兒，灰白的雲已經佈得密重重，偶而在雲裳裏閃出

一道電光，像蛇，又像鞭，跟着是霹靂的巨聲，雨點如箭一般的降下，紛紛地，強有力地。簷是馬口鐵做的，雨點打在簷上，錚錚作響，有時夾着隆隆的雷聲，分明是一種自然的偉大的音樂。雨越下越大，雷越震越響，空間飄搖着無限的驚歎符號，電光一閃一閃的刻劃着起伏的線條。這簡直是一首詩，一首驚天動地的未來派的詩！

# 火

夜已深，天還熱，門前巷口聚住許多納涼的人，閒情地說着風涼的話。

驀然響着一陣亂鐘。這鐘聲，分明是在報告火警，來自城隍山上，大家都「耳熟能詳」。

亂鐘響過後，繼續的鐘聲是大約隔一分鐘響一次，每一次響一下。

『響一下的就是說上城有火警。』一個老於世故的人說，這常識很快的傳遍了在一塊兒納涼的人。

抬頭望，南天的一角，霎時紅光煥發，像添了一抹晚霞。不一會，遙見赤色

的火底舌頭，熊熊的，向上伸，向上舐。

看得見的是正在活躍，正在蔓延的赤燄；看不見的是在赤燄方張底下呼號、奔走、驚惶失措，死裏逃生的可憐的一羣。

一會兒冠冕堂皇的消防隊乘着救火車聲勢浩蕩的駛過了，一會兒簇擁的舊式消防器具的所謂義龍又踴躍地跑過了。在禍臨眉睫，急於待救的人自然只有恨救火車與義龍來得太遲，太遲。

納涼的人似乎都把應有的救災的責任卸在消防隊身上，正慶幸距離失火的地點還遠，不至於作城門失火時的池魚，大家仍繼續說他們的風涼

話。

有人在怨天說天爲什麼不下雨雨一下不特馬上可以消滅火災而且大家都可以好好地睡。

有人在罵人，說失火的簡直是該死的禍首，倏熱的天氣，不小心火燭，竟然釀成巨災，住在他附近的人不被燒死，也快被熱死。

有人在說俏皮話，說假如是大雪紛飛的天氣，他將赴湯蹈火而不辭，現在天氣是那麼熱，熱得要死，他對於火只有遠遠地避，避，避。

說俏皮話的人正想實行他的所謂一避，一避回他的家裏，不提防踩着一塊西瓜皮，跌了一個五體投地，大家無意識地一笑，似乎把遠處的火災完全忘記。



## 炭的頌讚

炭，一盤，火熊熊，像紅玉一般。

雖然是隆冬，外面刮着冷颼颼的風，室裏生着一盤炭，暖烘烘，好像生了一  
片春，一片的春意融融。

春意融融，誰的功？

是炭哪，不用瞞。

這些炭，紅與黑，都是無名的英雄。想當初，牠們隱在深山大澤中，也許是  
陰森的樛木，也許是耿介的梧桐，也許是黛色參天的古柏，也許是濃陰蔽日

的青松，或被摧殘于樵子，或被斫伐于村童，或會引起了詩人的逸興，或會繫住了游客的芳蹤，或會被罵爲朽木難彫，或會被譽爲佳木葱蘢；牠們的身世雖然各有不同，牠們大都是一輩子鬱鬱不爲世用——即使爲世所用，也不爲世所重。

無名的英雄終于是無名的英雄！

雖則是無名的英雄，牠們却並不是碌碌庸庸。牠們可以發生熱，發生光，發生意想不到的奇功。

對着這些無名的英雄，我虔誠地寫出了這由衷的讚頌！

## 檀香扇

到S市的前天，C君化了半天工夫，到外面買了好些他的愛人所喜歡吃和喜歡玩的東西，預備送給他的愛人，他還想給她買一件實用的而且一當時得令的禮物。正躊躇間，他打一月扇莊門口經過。他想起了，這時候扇子委實是再適用也沒有了。於是他跨進了那扇莊門口。那裏隨處掛着或擺着葵扇，艸扇，紈扇，摺扇，鵝毛扇……種種色色的扇子。他看上了一種修短適中的檀香扇，店夥端上了一把給他。那一把已配好了現成的扇面，扇面上寫有字畫。他覺得那種書法和畫意不大高明而且帶點俗氣，索性叫店夥把檀

香扇骨拿來，另外配了一張全白的扇面。店夥把扇子弄好了交給他。他接過來，輕輕地扇了幾扇，感到一些涼快，同時感到一陣陣沁人心肺的檀香的氣息。他覺得這把扇子，無論在視覺上，觸覺上，或嗅覺上，都能給他相當的滿意。他相信，這一定可以博得她的歡欣。

○ ○ ○

到S市，他急於看他的愛人，殷勤地獻上了他的禮物，特別是檀香扇子。她把扇子接在手中，端詳了一會，很高興。

『你給我寫幾個字在上面好不好？』

『你自己寫罷，你的字很秀麗！』

『最好你寫一面，我寫一面，留作紀念。』

『那末，你先寫吧。』

『不，你先寫！』

『寫什麼好呢？』

『隨你。你喜歡寫什麼就寫什麼。』

○

○

○

隔天，他把扇子寫好，親往送給她。

她接過來看，扇面上寫的是：

「我愛夏日長！」

她看了，一個不高興，頓時給他看看顏色。

『好人，怎麼你又不高興了。』他一時摸不着頭腦。

『好，你愛姓夏的女子吧！』她在發嬌嗔。

『什麼，你又來了！』

『你說的，你愛「夏日長」呢。』

『你別這樣淘氣了，乖！你知道的，從前有人說過，一人皆苦炎熱，我愛夏日長。』我是代表扇子說話的人說，「秋扇見捐，」爲扇子着想，牠正愛夏天的日子來得長呢……』

『你儘說也沒用，我不高興你這樣寫呢！』

『你不高興，索性把這張扇面撕掉吧，我給你另寫一張反正你喜歡這把扇的骨子！』

十九，十七三。



## 一份禮

接到了朋友錢君和趙女士結婚的喜柬，我預備送給他們倆一份禮，要逗他們倆歡喜的，一下子却想不出送什麼好，送喜幛，送對聯，送銀盾，送電鍍的銀鏡框，這些他們一定收到很多，多得使他們無法處置，在婚筵散了之後，送錢，送禮券，本來也很省事，很便利。可是這一來，似乎缺乏誠意，分明在表示自己不肯用腦子，隨隨便便，敷衍而已。何況錢君的家裏有的是錢，不稀罕的是禮券！

爲了這件不足介意的事，我曾費了片晌的躊躇。

一個月前，朔風凜烈，急景凋年，雪花繽紛地下着，那時候，老友孔君和宋女士實行組織小家庭，我曾送給他們倆一個古銅色的暖鍋，這件禮物，正在當時得令，很切實用，而且頗有耐人尋味的意思。我不是存心教來們倆每飯不忘我這個雪中送暖鍋的故人，是特意用暖鍋來象徵他們的內在的熱情，懇摯地希望他們倆對着暖鍋吃飯的時候，偶爾看見了熊熊的火光，騰騰的熱氣，相顧一笑，自然而然的煽起了他們倆時時刻刻在溫存着的熱情。受着我這份禮物的那一雙璧人，曾向我作會心的微笑。

想不出更好的禮物，這回我看還是照前送給孔君伉儷一樣的買一個暖鍋子送給錢君伉儷吧？或者買一件和暖鍋有同樣的用意的禮物，貴的如

電鑪便宜的在熱水瓶之類送去吧或者給他們倆填一闕詞或者送給他們倆一首新詩，或者給他們倆塗幾個篆字，表示我的賀意吧？

我躊躇。「躊躇」而未能「滿志」。

昨天我往青年會，在那兒門口，迎面來了一個買野味的獵人，肩膀上掛着了他的成績，那些從打獵得來的飛禽。我不經心地向他一瞟，他就向我兜售。

「先生，這些都是好東西，剛打來的！」

我注視那一大捆的飲彈而死的動物，其中竟然有一對鴛鴦，啊，同命的鴛鴦啊！

他看見我注視那對鴛鴦，說：

『鴛鴦真是很難得到的呢。買的人很多，牠是很滋補的，吃了可以補眼睛，補火（體溫）。你買，規規矩矩，兩塊錢一雙。』

我說，『不要，要買就買活的，死的不要。』我陡的想起來，送給錢君的禮，鴛鴦是再好也沒有了，如果是活潑潑的一雙。

他說，『活的也有，我明天拿一雙來；不過，先生，活的價錢不能這樣便宜，起碼要四隻洋一雙。』

『明天給我看看再說。』

『好，明天這辰光我就到這裏來。』

第二天午飯前，我到我們約定的地點，那個賣野味的獵人已在等候着我了。他提着一個用篾織成的小籠，籠裏放着一雙鴛鴦，他把鴛鴦捉出來，放在草地上。鴛鴦不會飛，剪痕發現在牠們的錦翅上。剛出籠，牠倆交頸似的互相把美麗的羽毛梳理了一會，鳴一般的踱着方步，紅的掌，紫的冠，翠的翎，褐的毳，怪可愛的。

那獵人告訴我，那一隻是雌，那一隻是雄；那天怎樣怎樣把牠們擒獲；該用什麼什麼食物來餵牠們。給了他四塊錢，鴛鴦是屬於我的了。

距錢趙的婚期還有一天，今天我差人把一對鴛鴦送去。



## 賣畫的老人

無意中，我買得了幾幅好畫，僅用了區區的一塊錢。

因為兌換洋錢，我走進一家小雜貨店門口，剛巧有一個賣畫的老人在那兒兜攬生意。那人，攜着一個小網籃，裏面放着好幾卷圖畫，長短不一的。他展開了一幅香草美人圖給大家看，我看看畫，看看他。他的本身就含着一種畫意。他穿着一身寬博的長棉袍，戴着一頂舊雪帽，帽下露出些稀疎的頭髮，斑白的，和他的鬍子一樣。

雜貨店裏的老闆接過了那幅香草美人圖，仔細看了一會，說，

『畫的確畫得不錯，給你兩角錢買兩張，成不成？』

『畫畫也要血本的，那裏有這麼便宜的貨！』賣畫的咕嘟着說，像生氣，又不像生氣。

『老頭兒，』一個小夥計把角子和銅幣交給我後，朝着賣畫的老人說，『我們是不肯叫你吃虧的，一角錢一張，真是天公地道！我問你，紙值得幾分錢？你老不是一天可以畫十張廿張嗎？』

『可不是，在我就不要買，』老班娘在旁邊插嘴道，『一角錢一張，不如買張月份牌，有時裝美女的，五顏六色，多好看！』

賣畫的老人臉上帶着苦笑，不做聲，匆匆地收拾了他的作品，頭也不回。

的走了。

『你的畫，讓我看。』我同情於賣畫的老人，跟着他，向他打一個招呼。

『好。——剛才，哦哦，我真氣極了，我的畫，比不上月份牌！』他上氣不接下氣的說。

『你老先生最好見怪不怪，他們喜歡買月份牌，讓他們買月份牌好了。』我想平平他的氣。

一壁走，一壁說，我引他到附近的青年會。

在他的許多作品中，我揀選了兩幅，一幅是蘭，一幅是竹，畫形畫意都不俗。我問他要多少錢。他老老實實的說，一塊錢。他又說，

『本來，最便宜也得賣兩塊錢一張，從前十塊錢一幅中堂，五塊錢一幅橫條，也有人給我請筆，可是——』他沒有說下去，不禁感慨系之！

拿了畫，我掏了一塊錢給他，由衷地稱讚他幾句，對於他的作風。

旁邊聚攏了好幾個人。有一位朋友，見我買了兩張，他也買。還有一個武裝同志，在他的網籃裏，揀來揀去，像是要買的樣子。我先走了。半晌，我出來，還看見那老人在那兒，他正在提起他的網籃，預備走。他瞥見我，現出一種得意的微笑。問問他，才知道他的畫差不多賣光了。

『先生，你識貨，我送給你兩幅——石頭。』

他重把網籃放下，拿出兩幅繪着頑石的圖畫來，筆勢剛健而突兀，是我

剛才所不曾看到的。他說，那是他的得意的作品。

却之不恭，又不好意思自受他的禮物，我隨手掏了一塊錢塞在他的掌上。

他不肯要，堅決地。

『這兩幅，我不是預備賣的，你知音，你識貨，所以送給你。』他很誠懇，老淚從他的眼眶裏墮下。

錢依舊放回我自己的袋子裏。我感到徬促，給他錢，近於侮蔑他。道了一聲「再會」他走了。

經過一爿專門裱字畫的商店，我順便拿出那幾幅畫來，問問他們裱工

要多少錢。回答是：

『裱得講究一點，起碼要兩塊四角。』

天知道，畫工不如裱工值錢！

## 擠

——從「大禮堂」電影院出來——

在電影快要散場的時候，電燈漸漸地呈露着熾微的光輝，隱約地看見一部分的觀衆，三三兩兩的，在實行三十六着中的上着了。

不一會，銀幕上現出一個「完」字來，電燈照常的完全亮起來了。樓上下  
的觀衆，紛紛的，蜂也似的，趨向他們的出路。出路，僅僅開放了一條，是旁門的  
左道。

出了那左道的門口，看看天色，已是黃昏讓位的時分了。

眼前有一輛公共汽車已經滿載的飛馳而去。牠裏面載着的男男女女當然是剛才電影還未散場的時候能見機而又能割愛的那一批人。

一會兒，遠遠的有一輛公共汽車蹣跚蹣跚地來了，在規定下車的地方，停下來，走下了寥寥的幾個乘客，牠轉了一個灣，還沒有停得穩當，一簇人踴躍爭先的上前去，這非有衝鋒陷陣的精神和排山倒海（人山人海之謂）的本領不爲功。

我見勢不佳，只好從人叢中搬動了兩腿，站在影戲院的石級上，相機而後動。

眼見得，車廂裏的人，摩肩接踵的，擠上加擠。擠得很。擠得緊。如果彷彿着魯

智深的口吻，可謂擠出鳥來。如果彷彿魯迅的口吻，不妨說，擠得有傷風化。（這到底像不像魯迅的口吻，且俟批評家的批評，考據家的考據，而作者則因為想到魯智深就連帶想到魯迅來。）對了，你瞧，那麼擠，不怕有傷風化嗎？未審平時關心地方風化的諸公，諸君子，會有暇注意及此否。

正正經經的話暫且按下不題，改日當鄭鄭重重的爲洋洋灑灑之文以論之，此刻只隨隨便便的談些花花絮絮之類的話。

却說當時站在馬路兩旁候車的人很多很多，這許多人頗足以增加影戲院的門口一時的熱鬧。這熱鬧，不消說，比較黑沉沉靜悄悄的裏湖的夜色更能惹人注意。這之間，不乏娉婷少女，摩登少年，穿着入時的嶄新而簇新的

衣裳，在誇奢，在鬥艷，正可以作「時裝展覽會」看。時令不過是秋冬之交，居然有女人捧着熱水袋，有男人套上鞋罩，這不由得我佩服他們，讚美他們：他們是時令（並非時代）的前驅！他們永遠站在時令（也並非時代）的前面！好容易，第三部公共汽車來了，這回上車的人的「擠」的程度，比較上回還甚。

諸君，讀者，我可以打一個比喻嗎？

近來市上的糖果公司不是有一種專門逗小孩子們臉笑眉開的用玻璃的小汽車裝着各色各樣的小糖果麼？那車廂裏，人擠得無可再擠，車窗裏掩映着的各樣的腦袋，各色的衣巾，真是再像玻璃的小汽車載着的糖果

也沒有了。

公共汽車來了，又去了，來了，又去了，很像載去了一瓶一瓶的小糖果呢，很像，很像。

強有力的，不耐煩的，有錢而又肯破費的，坐公共汽車的坐公共汽車去了，坐自僱汽車的坐自僱汽車去了，坐黃包車的也坐黃包車去了，留下來的大概是弱者，或節儉者，否則是守財虜，否則是，否則是像我一樣不喜歡擠而又想增長些關於擠的見識的人。

不知等了多久，我終於從從容容地乘着公共汽車歸來。



## 人之初

人之初，性本「懶」小寶寶，兩腿走不動，屁股坐不牢，已經會得打呵欠，伸懶腰，這簡直是懶性的表現。

有人說，「家醜不外揚，何況那是人類之羞，那裏好公而開之的在報上披露，自家人塌自家人的台！」

不打緊，反正別的動物不識字，不會看報，又沒有人把這消息洩漏給鳥獸虫魚知道，讓我來把我們人類的劣根性和盤托出，給海內外兄弟朋友有則改之，無則加勉，何如？

戳破紙窗說亮話，好吃貪睡是人的本來面目。人在襁褓時，吃飽就睡，睡醒就吃，蠕蠕而動，蜴蜴而息，簡直是一條虫，一條懶虫。年稍長，除吃與睡之外，又曉得玩。僅僅曉得玩，什麼都不管——不管「天地」之「玄黃」，不管「宇宙」之「洪荒」，不管「寒來」和「暑往」，不管「秋收」及「冬藏」。這不是懶性的表現是什麼？年紀大了，才各因教育與環境而不同，或把懶性連根拔去，或把牠保留着，蔓延着。不由得你承認「性相近，習相遠」這調調兒是顛簸不易的定理。

我鄉虎門有這麼一種風俗：除夕那天，吃過晚飯後，天還沒有黑，家家戶戶的小孩子，燃起蔗麵的火把來，唱着『賣懶歌』，沿街走着，終於把那火把



外。

其實，在人生的旅途上，所謂努力前進的分子，有幾人不是鞭策使然？那種鞭策，是無形的，也是很複雜的——生活和名譽都是構成它的原素。英明豪爽的人自己鞭策自己，柔懦懈怠的人却要待別人來鞭策。與其讓別人來鞭策自己，何如自己猛着先鞭！

## 第一個與第二個

『第一個將花比女子的人是天才，』福祿特爾說，『第二個說這話的便是馱子了。』

這話說得很有道理。

同是一句話，同是一個譬喻，第一個說的和第二個說的却顯然有天才與馱子的差別。這並不是因為那句話，或那個譬喻，變了質，走了樣，過了氣，只是因為第一個說的是創造，而第二個說的是因襲。創造與因襲當然是相去不可以道里計。

別的不提，現在且把福祿特爾所說的話來作例子，誰把牠再說一遍，誰就是跌子無疑。

這裏我劈頭就引用了福祿特爾的話，自然跌子是有我的份。

不必跌頭跌腦的搬出了一先得我心，「不謀而合」和「英雄所見略同」這一類的現成話來作掩飾。越是掩飾，越是跌得可憐。

本來我很可以不必引用福祿特爾所說的話，我很可以換一個花樣說，『第一個將女子比花的是天才，第二個這樣說的便是鸚鵡』這樣說，也許更能夠引人注意，也許有人以爲「鸚鵡」二字用得更幽默，更動聽。然而我聞

首並不這樣說，因爲我這樣說也無非是從福祿特爾的話脫胎出來。

這一次我引用了福祿特爾的話，我不諱言做馱子。

果如福祿特爾所云，凡是引經據典，說話有來歷的人都是馱子。

依同理，在會議場上，附議的人也都是馱子，雖然倡議的並不見得是天才。

任憑你是絕頂聰明的天才，也不免有多少不得不馱的地方。所謂天才當然不甘乎做馱子，但有時做了馱子所做的事和說了馱子所說的話而不自知，有時却故意裝成馱子的模樣。

天才可以裝作馱子，而馱子不能冒充天才。

世界上天才少而馱子多，幸而天才少而馱子多，否則世界更要多事。

話又得說回來，無論什麼事情，花樣最好能夠翻新，尤其是作文。要自出心裁，別開生面，不要人云亦云。不然，也怕你模仿怎樣的酷肖，怎樣的逼真，充其量也不過是某某人第二，或第二個某某人。這是跌氣十足的事，的確非跌子不辦。

## 第九藝術

在西洋，影戲被稱爲第八藝術（二二〇、二二二、二二三），因爲牠是排在（一）文學，（二）音樂，（三）繪畫，（四）演劇，（五）建築，（六）彫刻，（七）跳舞之次的第八把交椅的藝術。

第八藝術，我想，各位是耳熟能詳的；第九藝術呢，各位覺得這名詞怪陌生，是不是？

有丘八就有丘九，有第八藝術也就有第九藝術，這是有例可援的。但，什麼是第九藝術呢？各位看看下文，就會分曉。

公共的浴室，各位去過沒有？讓我來介紹，各位想鑑賞鑑賞第九藝術，在浴室裏就可以達到目的，那兒正有不少的第九藝術家呢。也許各位要問我：所謂第九藝術家，難不成是擦背的司務，或遞手巾的堂倌？不，他們那裏談得到藝術！

說話不要多轉彎，這裏我就爽爽快快的告訴各位吧，第九藝術就是浴室裏的剔腳師，他們的技能就是本篇所說的第九藝術。

「師」大概是屬於高尚的職業之類的，如教師，律師，醫師，工程師，畫師，測繪師，等等。剔腳師想來逃不出例外。從職業方面着想，剔腳師有類於按摩術的醫生。從藝術方面着想，他們却和彫刻家相伯仲。看他們所用的工具，各式

各樣的小鋸刀，的確和刻圖章的金石家所用的差不多。但他們決不會在足下的趾爪上彫刻出字畫來，所以不能把他們的工作歸入「第六藝術」之列，而有另添一個號目的必要。老實說，他們的工作比彫刻家還不容易呢，彫刻家只是拿着無知的木石來開刀，他們却拿着活躍的人來做奏技的對象，一個不當心，流血的事情馬上就現諸目前。他們的工作真是不容有一絲一毫的苟且啊！

當你浴罷之餘，貴體橫陳在貴妃床或沙發上，只要你說聲扞脚，回頭就有一位剔脚師翩然蒞止。他沒有別的藝術家的高傲的神氣或不大好看的臉孔給你，擺架子尤其是不會的。他的態度謙恭得可以。他始終把全副精

神集中在你的腳趾上。需要鏗的他給你鏗，需要剔的他給你剔，一鏗一剔，他總使你感到十二分的舒適。腳甲給你修好了，他用食指和拇指在你的每個趾縫裏稍爲用力地儘搓儘搓，搓了之後又用雙掌按着你的腳趾的上下不急不徐地挪。那比較剛剛刮光了鬍子，妙齡的女理髮師底多肉的柔軟的手向你底下頷輕柔地加以撫摩時的暢快，有過之無不及。這之後，他用熱烘烘的毛巾給你的腳趾揩了又揩，跟着用馥郁的爽身粉撲向你的趾罅裏，使你的嗅覺和觸覺同時得到美慾上的滿足。不誇張，他們的藝術實實在在是有益於人生的。稱他們的藝術爲第九藝術，稱她們爲第九藝術家，別人大概不會說我過譽吧。

末了，應得附帶聲明：「第九」在廣東人看來，是不美之名，因為廣東方言稱頂髻腳頂髻腳的東西叫做「第九」。但這裏所說的「第九藝術」並不含有半點侮蔑的意思，請第九藝術家千萬不要誤會。我知道，藝術是神聖的，勞工也是神聖的。我何人敢侮蔑「雙料神聖」的剔腳師嗎？

